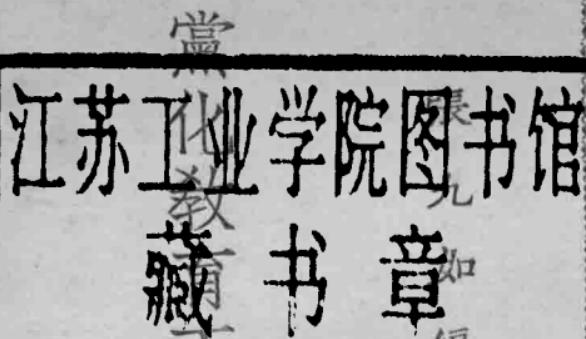


新時代黨化教育叢書

黨化教育工
科教學法

張九如編

書叢 教化黨代時新



各科教學法綱要

新時代教育社出版

黨化教育下各科教學法綱要編輯大意

一、本書之作，意在使各科之教法與學法，咸受黨化，使黨化教育在各學科中，咸有相當之位置，用立堅實之基礎。

二、本書中所述之教學法，實爲教育之全部，體先哲教訓並稱之意，仿古昔政教合一之制，統技術、思想、性格、體力之體，及政治經濟之用，而爲一貫的並重的整個的敘述，以革除強分教授訓練養護爲三及政治與教育爲二之流弊。

三、本書中儘量分布三民主義、建國大綱、建國方略、黨史、黨案於各學科中，爲滲透的普遍的教學，以免不健全的另設一科教學之弊。

四、本書中所列各科材料，皆屬黨治下健全之國民所不可缺之常識，其內容雖多繁重艱深，未易使小學生一一了解；然教者宜擇各教材中粗淺之部，先行教學，由淺入深，由近及遠，以收推行盡利之效。

五、本書中所列各科之材料，並非材料之全部，僅爲黨化教育下最感需要者而已。故教者使用時，宜與新學制小學各科教材綱要參互而行。

六、本書中所述各科教學之要則，亦僅爲黨化教育下所最感需要者，尙有較爲普通之要則，概未列入。教者使用時，宜參考拙著新學制小學各科教學法（商務書館印行）而廣之。

七、本書中所述各科教學過程，有含義較難明者，教者使用時，亦宜參考拙著新學制小學各科教學法而益明之。

八、本書中於黨化教育之理論方面，未暇詳闡，教者宜參考拙著三民主義教育學而神化之。

九、本書應南京特別市教育局暑期學校教課之使命而作，在無錫黨化教育暑期講習會中重加修正應用，其中不當意處尙多，祈識者教之。

一六、張九如識於國立暨南學校女子部。

黨化教育下各科教學法綱要目次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意義.....一

第二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目的.....六

第三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材料.....六

第一節 教材之選擇.....七

第二節 教材之排列.....八

第四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通則.....一〇

第五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方法.....一三

第一編 各論

第一章 當化教育下公民科教學法	一〇
第一節 教學公民科之重大目的	一一〇
第二節 教學公民科之重要材料	一一〇
第三節 教學公民科之要則	一三
第四節 教學公民科之過程	一八
第二章 當化教育下自然科教學法	三一
第一節 教學自然科之重大目的	三一
第二節 教學自然科之重要材料	三四
第三節 教學自然科之要則	三四
第四節 教學自然科之過程	三八
第三章 當化教育下歷史科教學法	四〇

第一節 教學歷史科之重大目的.....四〇

第二節 教學歷史科之重要材料.....四〇

第三節 教學歷史科之要則.....四二

第四節 教學歷史科之過程.....四八

第四章 黨化教育下地理科教學法.....五一

第一節 教學地理科之重大目的.....五一

第二節 教學地理科之重要材料.....五二

第三節 教學地理科之要則.....五三

第四節 教學地理科之過程.....五七

第五章 黨化教育下算術科教學法.....五九

第一節 教學算術科之重大目的.....五九

第二節 教學算術科之重要材料	五九
第三節 教學算術科中之要則	六一
第四節 教學算術科之過程	六三
第六章 黨化教育下體育科教學法	六六
第一節 教學體育科之重大目的	六六
第二節 教學體育科之重要材料	六七
第三節 教學體育科之要則	六八
第四節 教學體育科之過程	七〇
第七章 黨化教育下國語科教學法	七三
第一節 教學國語科之重大目的	七三
第二節 教學國語科之重要材料	七四

第三節 教學國語科之要則.....七五

第四節 教學國語科之過程.....七七

第八章 黨化教育下音樂科教學法.....八五

第一節 教學音樂科之最大目的.....八五

第二節 教學音樂科之重大材料.....八五

第三節 教學音樂科之要則.....八七

第四節 教學音樂科之課程.....八九

第九章 黨化教育下工用藝術科教學法.....九一

第一節 教學工用藝術科之最大目的.....九二

第二節 教學工用藝術科之重要材料.....九二

第三節 教學工用藝術科之要則.....九三

第四節 教學工具藝術科之過程.....	九六
第十章 黨化教育下形象藝術科教學法.....	一〇〇
第一節 教學形象藝術科之重大目的.....	一〇〇
第二節 教學形象藝術科之重要教材.....	一〇〇
第三節 教學形象藝術科之要則.....	一〇一
第四節 教學形象藝術科之過程.....	一〇三
第十一章 黨化教育下外國語科教學法.....	一〇九
第一節 教學外國語科之重大目的.....	一〇九
第二節 教學外國語科之重要材料.....	一〇九
第三節 教學外國語科之要則.....	一一〇
第四節 教學外國語科之過程.....	一一二

黨化教育下各科教學法綱要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意義

中國國民黨，爲現代中國之產物，即爲應社會進化而生之結果。故其黨義黨略，實籠罩萬有所謂黨化教育，意實不外使教育之主義，受三民主義之洗禮；使教育之方法，亦如國民黨政略之富於奮鬥性、革命性、建設性、真實性、普遍性、遠大性；以造成黨治下健全之國民，而立建國之本，用臻於本固邦寧之境者也。明乎黨化教育之真意，則黨化教育下各科之教學法，壹是皆以能養成黨治下

健全之國民所必需之技能、思想、性格、體力而有以使黨常進不朽爲本。

黨治下健全之國民所必需之技能，當爲切實適用而確有合於科學者。昔之口耳方寸之學，眼高手低之教，以及陷入八股式的科學教學法，均宜根本革新。必期養成能知必能行，或不知亦能行，各盡其所能，以靖獻於黨國，福利於身家之健全分子，庶無差忒。

惟是祇有相當之技能，而無正確之思想，以指導其技能之運用，亦終不能期其技能之有補於黨國，有利於身家。甚或非徒無益而又有害焉。故必同時注重思想之改造與啓發，既矯正晉人清談，漢人粗疏，宋人空虛之舊痼，同時復補救科學救國，與道德救國等說，不完全與無力量之新思潮，而引用知難行易之哲理，國民革命之實情，發揮之，廣大之，神而明之，舉而措之，造成極堅實圓滿之社會倫理之基礎，養成中國人努力求知並努力實行所知之才能。而其究也，蒸

爲習尙，發爲風俗，演爲制度，斯爲美也。

雖然，猶有憾。人皆曰余能，人皆曰余知，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而其心力不能與之相應也，亦不能實有裨益於黨國及身家。故又必須同時注意於性格之改善與培養，根本剷除其不適於革命之性格，盡力培養其適於革命之性格，而使之和而不同，周而不比，其亦庶乎其可也。

雖然，盡美矣，未盡善也。假令技能足以助其行，思想足以正其知，性格足以要其成，而體力脆弱，動輒喘，喘輒息，舉國中鞠躬盡瘁捨身成仁者衆，而勇猛精進及身成功者寡，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此情此景，究非革命者之所期，更非教育者之所忍，故又必鍛鍊各人具金剛不壞之身，有以支柱於其間，苦鬪力行而不疲，斯足以建國家福民族也。

準此論思，必技能、思想、性格、體力四者並重，以期並美，然後稱之曰黨治下

健全之國民，始無慚色。

然則舊之言教育之實施者，分教學訓練養護爲三，以教學爲授與知識之作用，以訓練爲陶冶德性之工作，以養護爲修練體格之行為，強以息息相通者，而使之片片相離，夫亦可以知其非妥善之論矣。亦何怪莘莘學子之行能雙修者，絕無僅有耶！勤學之子，祇知埋首用功，不復知何爲社會，更不知何爲體育。性好活動者，又惟知驚於課外事務，而於教室之受課，圖書館之讀書，又覺異常淡漠。迨至畢業出校，分道揚鑣，學識豐富者，未必能應付環境，處理事務，攸往咸宜；甚且徒逞高遠之理論，不切於國情，甘與社會爲仇敵，以國家爲試驗品，倘因勤學過度，神經衰弱，更易流於偏激，失乎中道。而才具稍優者，又往往無正確之學識以指導其行為，甚且急功好名，卒至同流合污，失卻改進社會之效能。是真高明沉潛，兩失之矣。殷鑒不遠，願共反正。反正之道如何？曰：體古人教訓並稱之意，

仿古昔政教合一之制，以篤行今之所謂黨化教育而已。然則黨化教育下之教學，其意義實賅括技能、思想、性格、體力之改善與培養，初非僅爲授與知識之一種作用也。

章實齋曰：『古人之學，不遺事物，蓋亦治教未分，官師合一，而後爲之較易也。司徒敷五教，典樂教胄子，以及三代之學校，皆見於制度，彼時從事於學者，入而呻其佔畢，出而卽見政教典章之行事，是以學皆信而有徵，而非空言相爲授受也。』又曰：『官師旣分，則肄業惟資簡冊，道不著於器物，事不守於職業。』其於政教不能諧合之弊，蓋有不勝其慨者。吾讀之而有以知今之所提倡之黨化教育，非創也，亦猶古昔政以範教，教以正政之旨耳。卽核諸今日名教育家杜威、克伯屈等學說，亦復有以知其所本也。予因欲矯正往者教學意義解釋之偏，今茲黨化教育懷疑之論，以利於各科教學法之建設，故不辭齷縷，珍重述之如右。

第二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目的

教學既爲全部的教育，統技能、思想、性格、體力而爲一貫的並重的整個的教訓，則其目的可一言以蔽之曰，在根據三民主義，以養成黨治下健全之國民。

既以養成黨治下健全之國民爲目的，則凡昔之偏重實質陶冶或偏重形式陶冶兩說，以及注重個人或著眼羣體兩種觀察，均無單獨存在之可能。必相質相劑，互濟其美，一以培養技術、思想、性格、體力並皆佳妙，有以適合黨國與身家之需要爲依歸。

第三章 黨化教育下教學之材料

立於黨化教育之下，以言教材之選擇與排列，則其標準宜如下述。

第一節 教材之選擇

自然環境與社會環境中之形形色色，事事物物，皆教材也。然如此浩無止境，茫無頭緒之材料，勢不能於小學校中一一教學，故有待於選擇。而選擇教材之標準，則以視其能否適合黨化教育之旨趣而定。適合黨化教育旨趣之選材標準有十二：

- 一、足以發展兒童之才能者
 - 二、適應兒童身心發育程序者
 - 三、切合兒童實際生活之需要者
 - 四、足以發揚民族固有之道德能力者
 - 五、足以培養獨立自強之知德者
 - 六、足以陶冶抑強扶弱之知德者
 - 七、足以適應世界進化之需要者
- 即民族主義
- (即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
(對內政策第十三條))